

证券代码：832028 证券简称：汇元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15: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15:00—2025 年 5 月 16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028	汇元科技	2025 年 5 月 1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组织编制了《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简称《报告》），《报告》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的主要方面，包括 2024 年度工作回顾、2024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2024 年董事会运作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及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五部分进行汇报。重点对公司 2024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情况、董事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提出了公司 2025 年董事会的工作思路及工作重点。具体报告内容见备查文件。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根据 2024 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制了《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简称《报告》），《报告》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的主要方面，包括监事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进行了回顾与总结，并本着顺应公司发展需要，谨慎诚信的原则提出了公司 2025 年监事会的工作计划。具体报告内容见备查文件。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和《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1）。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预案请参考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五）审议《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前期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行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根据公司章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规定，考虑双方合作的延续性及对公司业务熟悉度等因素，公司拟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

（六）审议《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情况请参考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七）审议《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有关该事项的详细内容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

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确认登记，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30-11：30

（三）登记地点：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10-59798877

（二）电子邮箱：wyb@9186.com

（三）联系人：吴妍冰

（四）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北二街 8 号中关村 SOHO16 层

（五）会议费用：参会人员自行承担相关费用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